证券代码:002742　　证券简称:三圣股份　　公告编号:2022-11

重庆三圣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1】年度报告摘要

一、重要提示

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年度报告全文。

除下列董事外,其他董事亲自出席了审议本次年报的董事会会议

未亲自出席董事姓名	未亲自出席董事职务	未亲自出席会议原因	被委托人姓名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 适用 □ 不适用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本公司出具了带强调事项段和带持续经营重大不确定性段落的保留意见审计报告,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对相关事项已有详细说明,请投资者注意阅读。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普通股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计划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 适用 □ 不适用

二、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三圣股份	股票代码	002742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项立平(代)	张潇	
办公地址	重庆市两江新区水土高新技术产业园云汉大道99号	重庆市两江新区水土高新技术产业园云汉大道99号	
传真	023-68340020	023-68340020	
电话	023-68239069	023-68239069	
电子信箱	ir@cqssgf.com	ir@cqssgf.com	

2、报告期主要业务或产品简介

公司现有建材化工和医药制造两大业务板块。

建材化工板块主要产品为商品混凝土、减水剂、膨胀剂、硫酸。其中,商品混凝土、减水剂、膨胀剂为建筑材料产品,广泛应用于工业与民用建筑、高速公路、铁路、桥梁、隧道、机场、水利水电等;硫酸主要用于生产化肥及化工、轻工、纺织、钢铁、减水剂等非化肥用酸企业。得益于公司在建材化工板块的产业链布局、丰富的行业经验及强有力的技术储备,公司在预拌商品混凝土及外加剂领域依然处于全国领先地位。

医药制造板块主要产品为医药中间体、原料药和制剂产品。医药中间体包括盐酸普鲁卡因、头孢西丁酸中间体、氯霉素中间体、氨曲南中间体、奥利司他中间体等,主要应用于抗生素药、抗丙肝药物索非布韦、糖尿病药物坎格列净、苄星青霉素及头孢西丁、普鲁卡因青霉素及化妆品等,其中氯霉素中间体、盐酸普鲁卡因中间体等产品均占有领先的市场地位。原料药产品有对乙酰氨基酚、盐酸氯哌丁、甲磺酸左氧氟沙星、贝诺酯、盐酸普鲁卡因、盐酸苯海拉明等20余种,制剂产品包括复方氨酚苯海拉明片、盐酸氯哌丁片、克拉霉素缓释片、双氯酚酸钠肠溶片、对乙酰氨基酚片、法莫替丁片等80余种,主要应用于解热镇痛、抗病毒、抗菌、咳嗽、过敏、局部麻醉等方面,其中,法莫替丁、双氯芬酸钠、硝苯地平、对乙酰氨基酚、呋塞米、诺氟沙星等均为国家基药品种,是用于满足基本药品需求的临床常用药物。

3、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1)近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 是 √ 否

单位:元

	2021年末	2020年末	本年末比上年末增减	2019年末
总资产	4,413,070,944.02	4,877,608,615.06	-9.52%	5,025,238,817.6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1,120,844,682.25	1,515,966,359.02	-26.06%	1,554,689,593.61
	2021年	2020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19年
营业收入	2,489,145,222.21	2,549,509,857.85	-2.37%	3,180,117,049.9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333,437,976.48	73,436,772.60	-554.05%	124,835,098.4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334,554,000.65	51,631,697.38	-747.96%	115,756,564.2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39,837,805.19	140,899,447.36	-0.75%	154,662,019.19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7718	0.1700	-554.00%	0.2890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7718	0.1700	-554.00%	0.2890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25.29%	4.79%	-30.08%	8.18%

(2)分季度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第一季度	第二季度	第三季度	第四季度
营业收入	556,440,760.58	663,814,979.33	569,396,269.96	699,493,222.3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5,432,495.73	-41,439,427.71	-26,937,583.85	-290,493,460.6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24,957,499.98	-54,475,172.28	-27,736,459.60	-277,299,868.7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9,705,673.55	42,803,176.58	-87,674,586.00	165,003,541.06

上述财务指标或其加总数是否与公司已披露季度报告、半年度报告相关财务指标存在重大差异

□ 是 √ 否

4、股本及股东情况

(1)普通股股东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16,729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一个月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15,912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一个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0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潘先文	境内自然人	39.32%	169,865,543		质押	165,934,132	
					冻结	48,036,472	
邓涵尹	境内自然人	7.23%	31,223,816		质押	31,223,816	
潘呈恭	境内自然人	6.05%	26,155,611	26,155,611	质押	26,155,611	
					冻结	16,600,000	
王南彬	境内自然人	3.65%	15,780,000				
#吕艳华	境内自然人	0.74%	3,193,060				
吴茂利	境内自然人	0.70%	3,003,100				
徐隽	境内自然人	0.69%	3,000,000				
潘先东	境内自然人	0.63%	2,700,000				
周廷国	境内自然人	0.63%	2,700,000				
俞竹青	境内自然人	0.60%	2,610,00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潘先文为公司实际控制人,潘呈恭为潘先文之子,潘先东为潘先文之弟,周廷国为潘先文之妻弟。						
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	吕艳华信用证券账户持有1,292,660股。						

(2)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10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3)以方框图形式披露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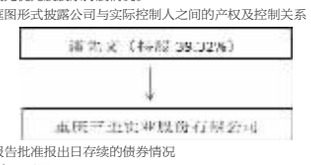

5、在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存续的债券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三、重要事项

1. 石膏矿采矿权不能获得延续登记的风险

公司有两个石膏矿开采许可证,证书编号分别为C5000109200911712004028 3、C5000109201101713010427 4,生产规模分别为60万吨/年、40万吨/年,上述石膏矿采矿权均于2020年12月31日到期。由于公司合法拥有的石膏采矿权矿区所在位置位于“四山”管制区,受《重庆市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印发2018年自然保护区和“四山”管制区矿业权退出工作方案的通知》政策的影响,公司于2018年7月开始被暂停开采石膏矿。

2022年2月22日,重庆市人民政府以《重庆市人民政府关于废止部分市政府规范性文件的决定》(渝府发(2022)17号),废止了《重庆市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印发2018年自然保护区和“四山”管制区矿业权退出工作方案的通知》(渝府办发(2018)43号)文件予以废止。2022年2月23日,公司取得了重庆三圣实业股份有限公司石膏分公司、重庆三圣实业股份有限公司石膏分公司一矿等两个矿山的采矿许可证,有效期限自2021年1月1日至2022年12月31日。

公司根据上述信息判断恢复石膏矿开采无实质性障碍,但下一步还需进行安评、环评等过程,公司预计在2022年底前能恢复石膏矿开采。

该石膏矿采矿权对应的生产线为30万吨/年硫酸联产25万吨/年混凝土膨胀剂生产线,公司已聘请开元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出具《重庆三圣实业股份有限公司以财务报告为目的涉及的30万吨/年硫酸联产25万吨/年混凝土膨胀剂生产线资产组可收回金额资产评估报告》(开元评报字(2022)0291号),截至2021年12月31日,公司上述生产线账面价值为22,131.68万元,可回收金额为23,638.41万元,上述生产线不存在减值情况。

2. 前三大股东股权质押情况

(1) 截至2021年12月31日,公司第一大股东潘先文先生持有本公司股份 169,865,543.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39.32%。其所持公司股份累计被质押、司法冻结股份数额为165,934,132.00股,占其所持公司股份的97.69%,占公司总股本的38.41%,其中司法冻结股份数额为48,036,472.00股,占其所持股份的28.28%,占公司总股本的11.12%。

(2) 截至2021年12月31日,公司第二大股东邓涵尹先生持有本公司股份31,223,816.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7.23%。其所持公司股份累计被质押股份数额为31,223,816.00股,占其所持公司股份的100.00%,占公司总股本的7.23%。

(3) 截至2021年12月31日,公司第三大股东潘呈恭先生持有本公司股份 26,155,611.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6.05%。其所持公司股份累计被质押、司法冻结股份数额为26,155,611.00股,占其所持公司股份的100.00%,占公司总股本的6.05%,其中司法冻结股份数额为16,600,000.00股,占其所持股份的63.47%,占公司总股本的3.84%。

3. 长期股权投资质押情况

(1) 公司将其持有辽源市百康药业有限责任公司100%的股权质押,用于重庆农村商业银行北碚支行共计68,000,000.00元的借款,最后一笔借款到期日为2022年5月21日。

(2) 公司将其持有重庆春瑞医药化工有限公司72%的股权质押,用于重庆三峡银行北碚支行共计268,000,000.00元的借款,最后一笔借款到期日为2023年5月20日。

4. 股权转让情况

2021年8月23日,实际控制人之妻周廷娥与自然人邓涵尹签订《股份转让协议》,将其所持有的公司31,223,816.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7.23%)转让给邓涵尹,转让后邓涵尹成为公司第二大股东。

证券代码:002742　　证券简称:三圣股份　　公告编号:2022-09号

重庆三圣实业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重庆三圣实业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于2022年4月26日下午16:30在公司1212会议室以现场和通讯相结合的方式召开,会议通知已于2022年4月16日发出。会议应到董事9人,实到9人。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表决合法有效。

会议由董事长项立平先生主持,会议经审议,表决通过如下议案:

一、通过《2021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二、通过《2021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2021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公司独立董事向董事会提交了《2021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并将在公司2021年度股东大会上述职,独立董事述职报告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尚需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三、通过《关于公司2021年年度报告及报告摘要的议案》

《2021年年度报告》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2021年年度报告摘要》(公告编号:2022-11)内容详见《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尚需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四、通过《关于公司2021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议案》

《2021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公司独立董事对此发表了意见,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因与董事会会议决议事项所涉及的对象有关联关系,董事邓方俊、邓又瑄回避表决。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五、通过《关于公司2021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议案》

《2021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公司独立董事对此发表了意见,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六、通过《关于公司2021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关于公司2021年度拟不进行利润分配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12)内容详见《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公司独立董事对此发表了独立意见,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尚需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七、通过《关于公司2022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2022年一季度报告正文》(公告编号:2022-19)内容详见《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十七、通过《关于提请召开公司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同意于2022年6月8日14:30分在重庆市两江新区水土高新园云汉大道99号公司11楼1106会议室召开公司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

《关于召开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编号:2022-20)内容详见《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备查文件:

重庆三圣实业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重庆三圣实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4月28日

证券代码:002742　　证券简称:三圣股份　　公告编号:2022-10号

重庆三圣实业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重庆三圣实业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于2022年4月26日17:30以现场和通讯相结合的方式召开。会议通知已于2022年4月16日发出。会议应到监事3人,实到3人。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表决合法有效。

会议由监事会主席张洁女士主持,会议经审议,表决通过如下议案:

一、通过《2021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2021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尚需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二、通过《关于公司2021年年度报告及报告摘要的议案》

《2021年年度报告》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2021年年度报告摘要》(公告编号:2022-11)内容详见《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监事会认为:董事会编制和审核的公司 2021年年度报告及报告摘要的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尚需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三、通过《关于2021年度财务报表非标准审计意见的专项说明的议案》

《关于 2021财务报表非标准审计意见的专项说明》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四、通过《关于公司2021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议案》

《2021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监事会认为:2021年度,公司存在实际控制人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的缺陷;同时公司相关经办人员风险意识淡薄,顺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意图,未能有效执行公司内部控制制度,导致关联方非经营性占用公司资金,未经董事会和股东大会批准签订借款合同的情况发生。根据《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和相关规定,由于存在上述重大缺陷及其对实现控制目标的影响,公司于2021年12月31日在资金管理、对外借款等方面未保持有效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五、通过《关于公司2021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关于公司2021年度拟不进行利润分配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12)内容详见《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监事会认为:董事会提出的利润分配预案符合公司经营需要及长远发展,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权益的情形,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长远利益。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尚需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六、通过《关于公司2021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尚需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七、通过《关于公司2022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尚需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八、通过《关于公司及子公司2022年度担保计划的议案》

《关于公司及子公司2022年度担保计划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13)内容详见《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监事会认为:本次对外担保对象均为公司及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内的子公司,公司具有绝对控制权,担保风险可控。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尚需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九、通过《关于公司及子公司接受关联方财务资助及担保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关于公司及子公司接受关联方财务资助及担保暨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14)内容详见《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监事会认为:本次接受关联方提供财务资助及担保为更好的满足公司经营发展的资金需要,体现了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潘先文及其关联方和公司董事邓方俊、邓又瑄、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邓涵尹直接控制的关联方对公司发展的支持。关联交易定价公允,有助于提高公司融资效率,促进公司发展,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对公司持续经营能力、损益及资产状况无不良影响,未损害公司和公司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利益。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尚需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十、通过《关于签订债权债务抵销协议书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关于签订债权债务抵销协议书暨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15)内容详见《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监事会认为:本次关联交易减轻公司负债,促进公司发展,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对公司持续经营能力、损益及资产状况无不良影响,未损害公司和公司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利益。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尚需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十一、通过《关于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关于日常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16)内容详见《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公司独立董事对此发表了独立意见,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尚需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十二、通过《关于聘请2022年度财务审计机构的议案》

《关于公司聘请2022年度财务审计机构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18)内容详见《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公司独立董事对此进行了事前认可并发表了独立意见,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尚需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十三、通过《关于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关于日常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16)内容详见《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公司独立董事对此进行了事前认可并发表了独立意见,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十四、通过《关于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

《关于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17)内容详见《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公司独立董事对此发表了独立意见,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十五、通过《关于公司聘请2022年度财务审计机构的议案》

《关于公司聘请2022年度财务审计机构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18)内容详见《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公司独立董事对此进行了事前认可并发表了独立意见,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尚需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十六、通过《关于公司2022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

《2022年一季度报告正文》(公告编号:2022-19)内容详见《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十七、通过《关于提请召开公司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同意于2022年6月8日14:30分在重庆市两江新区水土高新园云汉大道99号公司11楼1106会议室召开公司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

《关于召开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编号:2022-20)内容详见《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备查文件:

重庆三圣实业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重庆三圣实业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2年4月28日

证券代码:002742　　证券简称:三圣股份　　公告编号:2022-21号

重庆三圣实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独立董事辞职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重庆三圣实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于2022年4月27日上午收到独立董事潘金贵先生的辞职报告。

潘金贵先生因个人原因,申请辞去公司独立董事职务。因潘金贵先生的辞职导致公司独立董事人数少于董事会成员的三分之一,辞职报告在补选新任独立董事后生效,辞职生效后潘金贵先生不再担任公司任何职务。在辞职报告生效前,潘金贵先生仍应当按照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继续履行职责。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潘金贵先生未持有公司股票。

公司将尽快按照有关规定补选新任独立董事。

公司及董事会对潘金贵先生担任公司董事期间为公司发展所做的贡献表示衷心感谢!

特此公告

重庆三圣实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4月28日

证券代码:002742　　证券简称:三圣股份　　公告编号:2022-21号

重庆三圣实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会议召开的基本情况

重庆三圣实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决定于2022年6月8日召开公司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具体内容如下:

1、会议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2、本次股东大会的召开符合《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等有关法律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本公司章程的规定。

3、会议召开时间:

(1)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22年6月8日(星期三)14:30

(2)网络投票时间:2022年6月8日

其中,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2年6月8日的交易时间,即9:15至9:25,9:30至11:30和13:00至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2年6月8日9:15至15:00期间的任意时间。

4、会议的召开方式:本次会议采取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公司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向公司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股东可以在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述系统行使表决权。

参加股东大会的方式:公司股东只能选择现场投票(现场投票可以委托代理人代为投票)和网络投票中的一种表决方式,如果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投票表决的,以第一次有效投票表决结果为准。

5、会议出席对象:

(1)截至2022年6月1日下午15:00交易结束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并参加表决。不能亲自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并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公司股东,授权委托书见附件二。

(2)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3)公司聘请的见证律师。

6、现场会议地点:重庆市两江新区水土高新园云汉大道99号公司11楼 1106会议室

7、股权登记日:2022年6月1日(星期三)

8、会议主持人:董事长项立平

二、会议审议事项

1、《2021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2、《2021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3、《关于公司2021年年度报告及报告摘要的议案》

4、《关于公司2021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5、《关于公司2021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6、《关于公司2022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7、《关于公司2022年度向金融机构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8、《关于公司及子公司2022年度担保计划的议案》

9、《关于公司及子公司接受关联方财务资助及担保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10、《关于签订债权债务抵销协议书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11、《关于公司聘请2022年度财务审计机构的议案》

上述议案均为普通决议,需经出席会议的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过半数通过,公司将对中小投资者表决单独计票,单独计票结果将及时公开披露,中小投资者指除上市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及单独或合计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

上述议案1、议案3至议案11已经于2022年4月26日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内容详见2022年4月28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或《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的相关公告。

上述议案2已经于2022年4月26日经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内容详见2022年4月28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或《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的相关公告。

公司独立董事将在本次年度股东大会上进行述职,独立董事述职报告刊登于公司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三、提案编码

本次股东大会提案编码表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100	总议案	√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2021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
2.00	《2021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
3.00	《关于公司2021年年度报告及报告摘要的议案》	√
4.00	《关于公司2021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
5.00	《关于公司2021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
6.00	《关于公司2022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
7.00	《关于公司2022年度向金融机构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
8.00	《关于公司及子公司2022年度担保计划的议案》	√
9.00	《关于公司及子公司接受关联方财务资助及担保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
10.00	《关于签订债权债务抵销协议书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
11.00	《关于公司聘请2022年度财务审计机构的议案》	√

四、会议登记方法

1、登记方式

(1)自然人股东登记:自然人股东出席的,须持本人身份证、股东账户卡办理登记手续;委托代理人出席的,委托代理人凭本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委托人股东账户卡办理登记手续。

(2)法人股东登记:法人股东的法定代表人出席的,须持本人身份证、股东账户卡、加盖公司公章的营业执照复印件、法定代表人证明书办理登记手续;委托代理人出席的,委托代理人凭本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委托人股东账户卡、加盖委托人公章的营业执照复印件办理登记手续。

(3)异地股东可以采取信函、邮件或传真方式办理登记(需提供有关证件复印件),登记送达公司证券部的截至时间为2022年6月2日16:00前。公司不接受电话登记。

2、登记时间:2022年6月2日(9:00-11:30,13:30-16:00)

3、登记地点:公司证券部

五、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在本次股东大会上,公司股东可以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或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投票,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见附件一。

六、其他事项

1、出席会议的股东食宿费用和交通费用自理。

2、会议联系方式:

联系人:张潇

联系电话:023-68239069

传真电话:023-68340020

联系邮箱:ir@cqssgf.com

联系地址:重庆市两江新区水土高新园云汉大道99号三圣股份证券部

3、请参会人员提前15分钟到达会场

七、备查文件

重庆三圣实业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附件:一、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二、授权委托书。

重庆三圣实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4月28日

附件一:

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一、网络投票的程序

1、投票代码与投票简称:投票代码为“362742”,投票简称为“三圣投票”。

2、填报表决意见:本次股东大会议案均为非累积投票议案,填报表决意见为同意、反对、弃权。

3、股东对总议案进行投票,视为对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其他所有提案表达相同意见。

4、股东对总议案与具体提案重复投票时,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如股东先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再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则以已投票表决的具体提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其他未表决的提案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如先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再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则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

二、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投票时间:2022年6月8日的交易时间,即9:15至9:25,9:30至11:30和13:00至15:00。

2、股东可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三、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程序

1、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2022年6月8日9:15至15:00期间的任意时间。

2、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指引》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规则指引栏目查阅。

3、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登录http://wltp.cninfo.com.cn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下转B548版)

证券代码:002742　　证券简称:三圣股份　　公告编号:2022-20号

重庆三圣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2】第一季度报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重要内容提示:

1.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季度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2.公司负责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声明:保证季度报告中财务信息的真实、准确、完整。

3.第一季度报告是否经过审计

□ 是 √ 否

一、主要财务数据

(一)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 是 √ 否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元)	453,744,979.80	556,440,760.58	-18.4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5,242,468.17	25,432,496.73	-79.3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1,353,261.68	24,957,499.98	-94.5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22,050,335.26	19,705,673.55	-211.90%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121	0.0589	-79.46%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121	0.0589	-79.46%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0.47%	1.68%	-1.21%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元)	4,238,393,725.92	4,413,070,944.02	-3.9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所有者权益(元)	1,117,419,497.24	1,120,844,682.00	-0.31%

(二)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报告期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81,182.46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21,893,819.56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887,075.93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10,585,743.11	
减:所得税影响额	3,582,739.81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4,804,388.54	
合计	3,889,206.49	--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的具体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不存在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的具体情况。

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项目的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不存在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的情形。

(三)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发生变动的情况及原因

√ 适用 □ 不适用

报表项目	期末余额/本期发生额	期初余额/上期发生额	变动幅度	原因分析
货币资金	97,547,210.36	180,026,046.75	-45.81%	主要是春节期间集中支付货款及票据保证金到期
应收款项融资	6,244,326.62	42,714,039.44	-85.38%	主要是春节期